

证券代码:000555 证券简称:神州信息 公告编号:2015-081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8月26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5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5-078)。定于2015年9月11日召开公司2015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将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相关事项规定,现发布本次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提醒公司股东及临时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具体内容如下:

- 召开本次会议的基本情况
- 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是2015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 会议召集人:合法、合规;
-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定召开公司2015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9月11日(星期五)下午14:30。
 - 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9月10日至2015年9月11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9月1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w.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9月10日15:00至2015年9月11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w.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股东可在上述网络投票期间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权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6.会议出席对象:
 (1)2015年半年度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2015年9月7日(星期一),于2015年9月7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利以本人或授权他人方式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公司股东),或者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受邀列席的其他嘉宾。

7.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北正黄旗59号世纪金源香山商旅酒店宴会厅(香山公园东门外)。
 8.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 (一)议案名称
- 1.关于2015年半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 2.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议案;
- 3.关于变更公司监事的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
- (二)选举孙铁成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 (三)选举李永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 4.关于子公司神州数码系统集成服务有限公司向华侨银行申请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5.关于子公司北京中农信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向北京银行申请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6.关于子公司神州数码集成系统有限公司向GE CAPITAL SERVICES PTE LTD申请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注:累积投票制是指公司股东选举监事时,每一份持有与应选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
 特别说明:以上第4-6项议案需以特别决议即由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二)议案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2015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的相关内容详见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文件。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的相关规定,上述议案均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事项,公司将针对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对单独计票结果进行披露。

- 三.现场会议参加方式:
-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股票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原件。
- (3)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登记回执以收到传真或信函当地邮戳为准。
- 2.登记时间: 2015年9月9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
- 3.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苏州街16号神州数码大厦五层资本证券部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股东在股东大会上,公司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ww.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0555。
- 2.投票简称:“神州投票”。
- 3.投票时间:2015年9月11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 4.股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①买卖方向为买入股票;
 ②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以2.00元代表议案2,以此类推。同一议案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对于上述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X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项,XX元代表对议案X下全部子项进行表决,XX.01元代表议案X中议案1,XX.02元代表议案2,以此类推,以此类推。议案《关于变更监事的议案》,3.01元代表监事候选人孙铁成,3.02元代表监事候选人李永生。

本临时股东大会需表决的议案事项的申报价格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元)
	总议案	100
1	关于2015年半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1.00
2	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议案	2.00
3	关于变更公司监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制
3.01	选举孙铁成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3.01
3.02	选举李永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3.02
4	关于子公司神州数码系统集成服务有限公司向华侨银行申请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4.00
5	关于子公司北京中农信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向北京银行申请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5.00
6	关于子公司神州数码集成系统有限公司向GE CAPITAL SERVICES PTE LTD申请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6.00

备注: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股东大会需审议的所有议案表决相同意见。
 ③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A.对于不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代表同意,2代表反对,3

证券代码:000589 证券简称:黔轮胎A 公告编号:2015-038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1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5年7月16日召开的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现有总股本4775,464,3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4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除QFII、RQFII以及持有境外股份投资者获得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所得利息、股息、红利所得,适用20%预扣预缴企业所得税);对未持有境外股份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派发红利税,适用10%预扣预缴企业所得税;权益登记日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再按减持比例补缴所得税;对于QFII、RQFII中的其他非居民企业,本公司未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自行申报缴纳。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数量,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80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40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5年9月4日,除权除息日为:2015年9月15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5年9月4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证券代码:002617 证券简称:露露科技 公告编号:2015-118

露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长增持股份的完成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增持计划情况
 2015年8月3日,露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董事长鲁永生先生增持公司股份的通知,鲁永生先生自2015年9月1日至2015年9月30日增持公司股份,累计增持比例总金额不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详见公司于2015年9月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长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118)。

二.增持计划完成情况
 鲁永生先生分别于2015年9月2日、2015年9月9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以竞价交易方式增持了公司股份218,330股,149,200股,分别占公司总股本的0.12%、0.08%,增持均价分别为22.29元/股、22.00元/股,成交总金额分别为人民币486.2万元、328.27万元。详见公司于2015年9月7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关于公司董事长增持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116、2015-117)。

2015年9月10日,鲁永生先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以竞价交易方式增持了公司股份85,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48%,增持均价为21.46元/股,成交总金额约人民币183.88万元。

如公司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将根据重组进展情况确定是否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未披露重组进展公告的,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9月10日起停牌复牌,鲁永生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数为887,520股,占公司现有总股份数的9.94%;本次增持完成后,鲁永生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数为708,973,220股,占公司现有总股份数的4.99%。

四.其他事项说明
 1.本次增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业务规则的规定。

2.鲁永生先生承诺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3.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股权结构不具备上市条件。

4.截止本公告日,鲁永生先生完成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增持比例总金额不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的承诺。
 特此公告。
 露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九日

证券代码:000626 证券简称:如意集团 公告编号:2015-068

连云港如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连云港如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在筹划重大事项,鉴于相关事项处于论证洽谈阶段且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确保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15年8月24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15-063。公司简称(股票简称:如意集团,股票代码:000626)已于2015年8月24日(星期一)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5年8月29日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为2015-067,申请公司股票停牌。

目前,公司相关事项正在继续协商和筹划,为保障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根据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9月9日起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连云港如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九日

代表授权、委托投票数与表决意见的对照关系如下表:

表决意见种类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B.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给某候选人选举的选举票数。
 议案3选举2名监事,股东拥有的表决权总数=股东持有股份数×2
 股东既可用其所有投票权中投票选举一名监事,也可分投票权给二名监事,累积投票制下给候选人选举的票数对应“委托数量”如下表:

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委托数量
对候选人孙铁成先生投票	X股
对候选人李永生先生投票	Y股
合计	该股东持有的表决权总数

④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填写“总议案”和分议案复选投票时,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⑤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⑥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加投票。

(二)累积投票制下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投票程序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9月10日上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5年9月11日上午15:00。

2.股东的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1)申请服务密码
 登陆网站(<http://wlw.cninfo.com.cn>)“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将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比照买入股票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服务密码可以在申报后30分钟内激活成功,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果无法通过交易系统登录,登录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式类似。

(3)申请数字证书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其委托的代理机构现场申请,具体操作参见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w.cninfo.com.cn>)“证书服务”栏目。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陆<http://wlw.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登陆<http://wlw.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点击进入“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数字证书登录”;

(3)登录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五.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会期半天。
 2.出席会议股东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3.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苏州街16号神州数码大厦五层资本证券部
 邮编:100080
 联系电话:010-61883676
 传真:010-62948110
 联系人:王军、尹国栋
 电子邮箱:dw-yg@zdc.com.cn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股东大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身份证明;
 特此通知。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9月9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人)出席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本次会议有效日期自签署日至本次会议结束止。

本人在本次会议(盖章): 受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签字):
 法人委托人(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对审议事项的指示:

表决意见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15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2	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议案			
3	关于变更公司监事的议案			
3.01	选举孙铁成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3.02	选举李永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4	关于子公司神州数码系统集成服务有限公司向华侨银行申请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5	关于子公司北京中农信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向北京银行申请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6	关于子公司神州数码集成系统有限公司向GE CAPITAL SERVICES PTE LTD申请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注:1.请在对应表决栏中用“√”表示;
 2.对于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对可能增加的审议议案是否有表决权:有口 否口
 签署日期:2015年 月 日

截止2015年9月7日,我单位(个人)持有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股,拟参加2015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出席人姓名(盖章): 股东账户:
 身份证号码(盖章):
 日期:2015年 月 日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九日

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5年9月5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除派发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发放:

序号 股票简称 股东名称
 1 088****922 贵阳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五.咨询机构:公司董秘办和财务咨询处
 咨询电话:贵州省贵阳市花溪大道41号
 咨询电话:李永生、李善大
 咨询电话:(0851-84763651,84767251)
 传真电话:(0851-84767286)
 特此公告。

太原双塔刚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8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定于2015年9月9日召开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将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相关事项规定,现发布本次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提醒公司股东及临时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具体内容如下:

一.召开本次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合法、合规;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时间、时间: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5年9月14日至9月15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9月14日下午15:00至2015年9月15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股东可在上述网络投票期间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权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三)网络投票系统其他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其他事项: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对其其中一项或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总人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五.其他事项
 (一)公司地址
 联系地址:山西省太原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新区企业大道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李艳 赵娜
 联系电话:(0351-5591213)
 传 真:(0351-5591211)
 邮 箱:030110

(二)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大会代理人需携带相关证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三)网络投票系统其他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其他事项: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对其其中一项或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总人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六.股东大会现场投票(附后)
 特此公告。
 太原双塔刚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九日

附:
 授权委托书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人)出席太原双塔刚玉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本人在本次会议(盖章): 受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签字):
 法人委托人(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对审议事项的指示:

表决意见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补选徐文祥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	关于补选胡文强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4	关于补选李善大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5	关于补选许海生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6	关于补选陈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7	关于补选李善大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8	关于补选李善大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9	关于补选李善大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0	关于补选李善大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1	关于补选李善大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2	关于补选李善大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3	关于补选李善大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4	关于补选李善大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5	关于补选李善大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6	关于补选李善大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7	关于补选李善大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8	关于补选李善大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9	关于补选李善大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0	关于补选李善大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1	关于补选李善大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2	关于补选李善大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3	关于补选李善大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4	关于补选李善大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5	关于补选李善大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6	关于补选李善大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7	关于补选李善大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8	关于补选李善大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9	关于补选李善大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0	关于补选李善大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1	关于补选李善大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2	关于补选李善大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3	关于补选李善大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4	关于补选李善大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5	关于补选李善大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6	关于补选李善大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7	关于补选李善大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8	关于补选李善大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9	关于补选李善大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40	关于补选李善大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41	关于补选李善大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42	关于补选李善大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43	关于补选李善大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44	关于补选李善大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45	关于补选李善大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46	关于补选李善大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47	关于补选李善大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48	关于补选李善大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49	关于补选李善大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50	关于补选李善大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51	关于补选李善大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52	关于补选李善大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